

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 2025 年专任教师招聘简章

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法学学科源自学校百年商科的法
学积淀。1995 年开设法学专业，有 22 年本科、12 年联培硕
士、11 年联培博士的办学经验，获学校首批硕士学位授予权。
在校内，法学学科是”经管法”三大一流学科之一，也是我校
最早的联合培养博士单位。

在湖北省，2012 年法学学科获评湖北省重点培育学
科；2020 年获评省级特色学科，拥有湖北省首批荆楚卓越法
学人才协同育人计划培养单位、省级教学团队、省级优秀基
层组织、省级实习实训基地等一批省级平台。2017 年，入选
全国区域知名高水平法学院；2018 年加盟世界自然同盟环境
法学院，是继武汉大学法学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之
后湖北地区第三家获批的成员单位；2019 年底，作为省属院
校的代表，与武汉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同步入选教育部
首批 70 个法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4 年艾瑞森
校友榜法学本科专业排名湖北第四，仅次于武汉大学、中南
财经政法大学、华中科技大学。

方向特色鲜明。学院聚焦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
展的新法学，深度对接现代服务业、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着
力打造营绿色发展法治与营商环境法治两大传统优势特色
方向，夯实国际经贸法治与基层社会治理法治两大创新特色
方向。

学科平台坚实。法学为省优势特色学科，湖北水事研究中心为省级优秀人文社科基地，获湖北首届政府环保奖。经济法律研究院为校级研究基地，围绕营商环境法治产出了一批研究成果。

团队建设基础较好。法学院现有专任教师 46 人，其中，教授 8 人，副教授 17 人，博士生导师 1 名，硕士生导师 30 人，1 名湖北省法学法律专家，3 名青年法学法律人才。37 人具有博士学位，出站博士后近 10 人，14 名教师具有半年以上的海外访学经历，16 名教师满足学校双师型教师条件，4 名教师是世界自然同盟环境法学院培训讲师，4 名教师担任仲裁员。现有全日制学生 1136 人（含本科生 985 人、硕士生 151 人）。师资队伍、办学规模稳居省属前列。

科研成果丰硕。团队主持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长江流域立法研究》，是全国范围内推动《长江保护法》从理念走向立法实践，成果被采纳最多的单位。承担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青年项目等多项，在《中国法学》等权威刊物发表了一批重要成果，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承担了一批国家和地方委托重大项目，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四个学科团队建设推动青年教师梯队迅速成长。

一、招聘基本条件

（一）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爱岗敬业，治学严谨，学

风正派，师德高尚，具有团队协作精神。

（二）有较高的学术造诣或优良的教学水平，在所从事学科领域已取得一定成绩，能对学院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身体健康，能胜任工作。岗位主要包括腾龙学者领军人才（A岗、B岗）、腾龙学者拔尖人才（A岗、B岗）、腾龙学者青年英才（A岗、B岗）、科研为主岗博士、青年优秀人才。

（四）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流动的情形，且不违背所在工作单位的相关规定。

（五）本硕博或本博或硕博所学专业须与拟引进岗位需求一致或相关，研究方向符合法学学科建设需要。

二、法学青年博士学科方向和岗位要求

（一）学科方向：

1. 诉讼法学、宪法与行政法学、法律史学等
2. 民法、商法、经济法等

（二）青年博士岗位要求

1. 博士或博士后，年龄 35 岁以下；
2. 宪法学、法理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法律史学等方向；
3. 基本学术要求满足学校基本条件，具体学术要求满足学院条件；

4. 具有 5 年及以上法学学科专业教育背景者优先。

三、人才类别、基本条件及待遇

（一）腾龙学者人才岗位

腾龙学者人才岗位主要包括腾龙学者领军人才（A 岗、B 岗）、腾龙学者拔尖人才（A 岗、B 岗）、腾龙学者青年英才（A 岗、B 岗），具体聘用条件和职责参照《湖北经济学院腾龙学者群计划实施办法（试行）》执行。

（二）科研为主岗博士

科研为主岗博士分 A、B、C 三类岗位，具体聘用条件和职责参照《湖北经济学院科研为主岗博士聘用管理办法》执行。

（三）青年博士

（1）各学历阶段毕业于海内外知名高校的博士研究生。

（2）专业为学校学科发展急需，且已取得一定研究成果的优秀博士毕业生。

（3）以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在读博士期间的论文成果中，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排序第 2 的，可视同第一作者）在所属学科公认的 CSSCI 来源期刊和 CSCD 核心库期刊（参照学校中文三类）等核心学术期刊，或在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科学引文索引扩展板（SCIE）收录（参照学校英文 C 级）的三区期刊以上级别发表 2 篇以上学术论

文。

四、提交材料

本招聘简章长期有效，学院诚挚邀请符合条件的法学人才来学院交流、面谈，简历请投递至邮箱 rsc@hbue.edu.cn 或 lawschool@hbue.edu.cn，简历以“应聘学院+专业+最高学历+毕业学校+姓名”命名。

联系部门：湖北经济学院法学院

联系电话：027-81973735